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 Linmark Group Limited)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5)

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佈

末期業績摘要：

- 付運量總值約241,100,000美元(相等於1,880,600,000港元)，較去年約262,600,000美元(相等於2,048,300,000港元)減少約8.2%。
- 收益約97,900,000美元(相等於763,600,000港元)，較去年約103,400,000美元(相等於806,500,000港元)下跌約5.3%。
- 年度溢利約1,700,000美元(相等於13,300,000港元)，較去年約4,500,000美元(相等於35,100,000港元)減少約62.4%。
-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港仙(在股份拆細後)。

經審核末期業績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前稱 Linmark Group Limited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收益	3	97,872	103,397
銷售成本		<u>(72,879)</u>	<u>(76,427)</u>
毛利		24,993	26,970
其他收入		984	1,353
一般及行政開支		(23,292)	(23,329)
解散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	(138)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之虧損		-	(1)
除稅前溢利	4	2,685	4,855
所得稅開支	5	<u>(1,009)</u>	<u>(39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1,676</u>	<u>4,456</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以美仙呈列)	7		
— 基本(附註)		<u>0.05</u>	<u>0.13</u>
— 攤薄(附註)		<u>0.05</u>	<u>0.13</u>

本公司給予股東之股息及向股東作出之分派詳情載列於附註6。

附註:

已就二零一五年六月份股份拆細(定義見下文)的影響作出調整。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年度溢利	1,676	4,456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33	172
重新分類調整		
— 解散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	138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33	310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定額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34)	(44)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1)	266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675</u>	<u>4,72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四月三十日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四月三十日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34	459
商譽		26,333	26,33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4	84
於一家合營公司之投資		10	10
遞延稅項資產		12	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6,773</u>	<u>26,895</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9	4,236	6,2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05	2,422
可收回稅項		—	5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044	14,611
流動資產總額		<u>24,585</u>	<u>23,82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4,762	5,68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164	9,675
應付稅項		2,035	1,636
流動負債總額		<u>17,961</u>	<u>16,993</u>
流動資產淨值		<u>6,624</u>	<u>6,82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3,397</u>	<u>33,722</u>
非流動負債			
僱員退休福利		809	1,005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09</u>	<u>1,005</u>
資產淨值		<u><u>32,588</u></u>	<u><u>32,717</u></u>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694	13,671
儲備		18,894	19,0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u>32,588</u></u>	<u><u>32,717</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除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公平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美元呈報。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當中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相關判斷。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大致上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者除外(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之準則、詮釋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7號修訂本(經修訂)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徵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納入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歸屬條件之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納入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之會計處理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本，納入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短期應收及應付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納入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有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涵義

¹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採納經修訂準則及新訂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呈報之經營分類：

- (a) 商品銷售(包括成衣、時尚配飾、雜貨、消費電子產品及標籤)；及
- (b) 提供服務(包括採購服務以及與採購代理業務有關之增值服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其經營分類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而計量之可呈報分類溢利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解散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應佔一家合營公司之虧損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內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根據以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之售價作交易。

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商品銷售 千美元	提供服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u>83,002</u>	<u>14,870</u>	<u>97,872</u>
分類業績	<u>1,993</u>	<u>1,222</u>	3,215
利息收入			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537)</u>
除稅前溢利			2,685
所得稅開支			<u>(1,009)</u>
年度溢利			<u>1,676</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142	131	273
資本開支	42	108	15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u>-</u>	<u>125</u>	<u>125</u>

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商品銷售 千美元	提供服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u>86,811</u>	<u>16,586</u>	<u>103,397</u>
分類業績	<u>2,266</u>	<u>3,211</u>	5,477
利息收入			7
解散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138)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之虧損			(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490)</u>
除稅前溢利			4,855
所得稅開支			<u>(399)</u>
年度溢利			<u>4,456</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300	456	756
資本開支	100	75	17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減值	<u>(15)</u>	<u>42</u>	<u>27</u>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澳洲	35,002	36,823
非洲	24,703	23,201
北美洲	19,240	16,874
歐洲	12,270	18,892
其他	<u>6,657</u>	<u>7,607</u>
	<u>97,872</u>	<u>103,397</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香港	26,555	26,634
其他	122	168
	<u>26,677</u>	<u>26,802</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每名該等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之收益載列如下：

	經營分類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客戶 A	商品銷售	33,532	34,578
客戶 B	商品銷售	24,703	23,201
		<u>58,235</u>	<u>57,779</u>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折舊	273	756
解散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	1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	(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25	27
	<u>125</u>	<u>27</u>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四年：16.5%)之稅率計算撥備。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則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即期		
— 香港	233	378
— 香港以外地區	117	8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淨額	662	(73)
遞延	(3)	10
	<u>1,009</u>	<u>399</u>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1,009</u>	<u>399</u>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就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至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評稅年度營運模式及溢利之申報繳稅之查詢，接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保障性評稅約137,000,000港元(相等於17,564,000美元)。本集團已就保障性評稅提出反對。此外，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已就暫緩繳納該等年度保障性評稅所需支付之稅款，購買價值5,250,000港元(相等於673,000美元)之儲稅券。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在獨立稅務顧問之協助下，本集團就本案提交一份解決方案作為與稅務局磋商之一部分(尚未獲同意)，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作出額外稅項撥備5,900,000港元(相等於756,000美元)。於報告年度末，稅務局仍在審閱解決方案。儘管其結果尚未明確，根據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認為已於財務報表內作出充足稅項撥備。

6. 股息及分派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已付分派每股普通股：無(二零一四年：2.928港仙)(附註)	—	12,863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92港仙(二零一四年：0.20港仙)(附註)	843	879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港仙(二零一四年：0.242港仙)(附註)	226	1,063
	<u>1,069</u>	<u>14,805</u>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已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獲派付每股普通股2.928港仙之分派(附註)。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港仙(在股份拆細後)。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或該日前後以現金方式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附註：

已就二零一五年六月份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乃經計及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的股份拆細，有關詳情載於下文「報告期後事項」一段。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計算時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數目，並假設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於所有具攤薄潛力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

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重列)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美元)	<u>1,676</u>	<u>4,456</u>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使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3,418,449	3,417,518
攤薄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千份)(附註)	<u>728</u>	<u>—</u>
	<u>3,419,177</u>	<u>3,417,518</u>

附註：

已就二零一五年六月份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耗資約150,000美元(二零一四年：175,000美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應收貿易賬款

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 60 天至 90 天。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30 天以內	3,197	3,871
31 至 60 天	299	1,188
61 至 90 天	540	737
91 至 365 天	270	469
超過 1 年	74	342
	<u>4,380</u>	<u>6,607</u>
減值	(144)	(386)
	<u><u>4,236</u></u>	<u><u>6,221</u></u>

附註：

管理層現正嚴密監控賬齡超過 90 天之應收貿易賬款，該等結餘其中約 100,000 美元 (二零一四年：400,000 美元) 已作減值。

10.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30 天以內	3,752	4,190
31 至 60 天	908	1,234
61 至 90 天	5	37
91 至 365 天	5	146
超過 1 年	92	75
	<u>4,762</u>	<u>5,682</u>

11.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以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向有關連公司支付租金開支	<u>509</u>	<u>713</u>

租金開支乃參考市值租金及樓面面積釐定。

(b) 與有關連人士之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付一家有關連公司之預付租金及租金按金24,000美元(二零一四年：24,000美元)。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29	1,656
僱員退休福利一定額供款計劃	81	72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u>1,310</u>	<u>1,72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營商環境仍然困難，本集團的兩個經營分類(即商品銷售及提供服務)的付運量總值均有所下降，整體付運量由去年約262,600,000美元(相等於2,048,300,000港元)減少約8.2%至本年度約241,100,000美元(相等於1,880,600,000港元)。

本集團之收益由去年約103,400,000美元(相等於806,500,000港元)下跌約5.3%至報告年度約97,900,000美元(相等於763,600,000港元)。

毛利由去年約27,000,000美元(相等於210,600,000港元)下跌約7.3%至本年度約25,000,000美元(相等於195,000,000港元)。

於報告年度末，一般及行政開支維持於與去年相若的水平，約23,300,000美元(相等於181,7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約1,700,000美元(相等於13,300,000港元)，較去年約4,500,000美元(相等於35,100,000港元)減少約62.4%。這主要由於本集團營業額減少(如上所述)及就香港稅務個案作出額外稅項撥備(詳情載於「香港稅務個案」一段)。

分類分析

經營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兩個經營分類：即(i)商品銷售(包括成衣、時尚配飾、雜貨、消費電子產品及標籤)；及(ii)提供服務(包括採購服務以及與採購代理業務有關之增值服務)。

	付運量總值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提供服務	158.1	175.8
商品銷售	83.0	86.8
合計	<u>241.1</u>	<u>262.6</u>

提供服務之付運量總值下降約10.1%至約158,100,000美元(相等於1,233,200,000港元)，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65.6%，這主要由於北美洲業務減少所致。

來自商品銷售之付運量總值下跌約4.4%至約83,000,000美元(相等於647,400,000港元)，乃由於若干歐洲客戶需求減少。該部分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34.4%。

地域分類

	付運量總值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北美洲	121.2	131.8
歐洲	58.8	69.3
其他	61.1	61.5
合計	<u>241.1</u>	<u>262.6</u>

於本回顧年度內，往北美洲之付運量下跌約8.0%至約121,200,000美元(相等於945,400,000港元)，乃由於若干客戶改變採購策略所致。然而，北美洲繼續為本集團最大市場，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50.3%。

往歐洲之付運量減少約15.2%至約58,800,000美元(相等於458,600,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若干因素所致，包括歐洲經濟疲弱、歐元兌美元貶值及對俄羅斯進行國際制裁導致消費意欲疲弱，繼而驅使本集團的客戶實施更保守的補充存貨政策。因此，往歐洲之付運量於報告年度末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24.4%。

「其他」分類項目下之付運量主要為運往南半球，相對保持穩定。付運量稍降約0.7%至約61,100,000美元(相等於476,600,000港元)。「其他」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25.3%。

香港稅務個案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就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至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評稅年度的營運模式及溢利之申報繳稅之查詢，接獲稅務局保障性評稅約137,000,000港元(相等於17,564,000美元)。本集團已就保障性評稅提出反對。此外，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已就暫緩繳納該等年度保障性評稅所需支付之稅款，購買價值5,250,000港元(相等於673,000美元)之儲稅券。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在獨立稅務顧問之協助下，本集團就本案提交一份解決方案作為與稅務局磋商的一部分(尚未獲同意)，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作出額外稅項撥備5,900,000港元(相等於756,000美元)。於報告年度末，稅務局仍在審閱解決方案。儘管其結果尚未明確，根據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認為已於財務報表內作出充足稅項撥備。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依然穩健，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17,000,000美元(相等於132,6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之銀行融資總額約20,800,000美元(相等於162,200,000港元)，其中包括借貸融資約400,000美元(相等於3,1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約1.4，按未有計息借貸及權益總額約32,600,000美元(相等於254,300,000港元)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本集團之借貸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以來並無任何重大轉變。

應收貿易賬款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之約6,200,000美元(相等於48,4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之約4,200,000美元(相等於32,800,000港元)。賬齡逾90天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300,000美元(相等於2,300,000港元)，現正受管理層嚴密監控。此等結餘其中約100,000美元(相等於800,000港元)已作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32,600,000美元(相等於254,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本回顧年度內之大部份交易均以美元及港元結算。為減低外匯風險，買賣一般是以相同貨幣進行交易。

薪酬政策及員工發展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382名員工(二零一四年：407名員工)。本回顧年度的僱員成本總額約15,700,000美元(相等於122,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6,100,000美元(相等於125,600,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慣例、員工個人及本集團表現為僱員制訂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並根據員工個人及本集團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予購股權及發放酌情花紅。

Linmark Electronics Limited (「LEL」) 進行債權人自動清盤最新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二零一四年年報第10至11頁內有關LEL進行債權人自動清盤(「清盤」)之披露。

根據英國公司註冊署(Companies House)之網站所示之公司狀況，LEL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解散。

除本公司於早前之中期及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清盤並無對本集團造成進一步重大影響。

控制權變動及無條件強制現金要約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Rol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全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RGS Holdings Limited及王祿閻先生(「賣方」)及Daohe Global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道和環球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訂立一份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一日之補充協議補充)，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要約人同意購買合共477,655,619股本公司股份(「銷售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9.88%)，總代價為562,463,485港元(相當於每股銷售股份約1.1776港元)。買賣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

於買賣協議完成後，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477,655,619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9.88%。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期間，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根據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規則26.1及13.5就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的該等股份除外)及就註銷購股權持有人持有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提出無條件強制現金要約。無條件強制現金要約的詳情已由要約人與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三日的聯合公佈及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聯合刊發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內披露。

前景

由於全球商業環境將有可能持續疲弱，新的財政年度仍將充滿挑戰。因此，本集團亦將不可避免地面臨去年所經歷的若干難題。

儘管美國經濟已趨於復甦，但是其經濟的好轉並未立即加大其消費者對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的需求。據本集團客戶的經驗，大眾仍然保持着審慎的價格意識，這將意味著本集團客戶在發出訂單時將繼續採取更加謹慎的方式。

在歐洲，歐元區經濟體已面臨增長滯後的狀況，且仍然值得關注的是，持續的滯漲將可能導致其經濟衰退。除此之外，俄羅斯仍存着經濟衰退的憂慮。在此之前，該國的經濟增長速度曾位居世界之首，現由於國際制裁使其正處於經濟衰退的邊緣。

上述地區及其他市場的經濟不景氣已直接反映於大多數主要貨幣在兌換美元上的貶值，包括歐元、澳元及南非蘭特。在此形勢之下，勢必增加本集團在進口產品價格方面的壓力。

面對以上諸多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與主要客戶的聯繫，以刺激有效增長。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致力開發新客戶及擴大客戶基礎，並積極探索新的商機。

就本集團的產品組合而言，管理層將不斷完善產品組合及爭取擴大產品供應。此外，本集團亦將尋求深化其採購基礎，以便在解決客戶需求的同時減少其自身面臨成本及與貨幣相關的壓力。

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及實施有效成本控制措施，以提高效率及合理支配開支。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配售本公司股份後，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已得到進一步增強，同時也使資本基礎得到進一步擴闊。本集團現時已做好充分的準備迎接日後出現的發展商機。管理層將繼續物色令本集團有效擴大其業務、服務及產品供應範圍的兼併及收購機會。

「林麥」經過50年的不斷發展已然成為一個值得信賴的品牌，本集團亦希望未來將「林麥」現有業務作為本集團現有業務投資組合的一部分繼續發展。與此同時，本公司新名稱「道和環球」也反映了本集團發展的雄心，同時也為本集團注入了新的動力。

儘管短期內面臨挑戰，但管理層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仍然保持樂觀。

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96港仙（在股份拆細（定義見下文）前）或每股普通股0.192港仙（在股份拆細後）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派付。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25港仙（在股份拆細前）或每股普通股0.05港仙（在股份拆細後）。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或該日前後以現金方式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為釐定股東出席及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就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獲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擬派之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閱業績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下文所述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外聘核數師就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編製向審核委員會提交的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於本回顧年度內進行的關連交易的條款及條件。

報告期後事項

股份拆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刊發的通函，董事會建議(i)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美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五(5)股每股面值0.004美元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ii)於股份拆細生效後盡快將股份交易之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10,000股拆細股份；及(iii)將本公司之第一註冊名稱由「Linmark Group Limited」更改為「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並採納「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為其第二名稱以取代一直用於僅供識別用途之現有中文名稱「林麥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股份拆細及更改公司名稱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股份拆細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生效。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起，本公司股份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已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10,000股拆細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證明本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起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現正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之備案程序。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根據本公司與認購方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訂立之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六名認購方配發及發行合共20,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緊隨配發完成後經認購事項擴大的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2.84%)。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來自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4,000,000港元(相等於8,205,000美元)。本公司有意使用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來擴大其股本基礎，並為日後出現的任何發展商機作好準備。

公司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之公司管治守則。

本公司現時設有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

於本回顧年度內，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於下文相關段落說明)，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期間，董事會當時之主席王祿閻先生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此做法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該條文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鑑於王先生的經驗及業務知識，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合二為一，能提供清晰的領導方向，令策略性事務的決策及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更具效率，故本集團可因此而得益。

隨著王祿閻先生在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兼本集團行政總裁後，該兩個職位分別由周希儉先生及張琦先生擔任。此後，主席的角色已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且並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本公司之公司管治報告以及公司管治政策及常規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之二零一五年年報內。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本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已遵守標準守則。

就可能擁有與本公司及其證券相關之未經公佈之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條款之明文指引(「僱員明文指引」)。於本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公司並未獲悉有關僱員有所違反僱員明文指引。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位非執行董事，即周希儉先生(主席)；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琦先生(行政總裁)、黃慶年先生(總裁兼財務總裁)及黃漢龍先生(法律總監兼發展及投資主管)；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敏祥先生、謝孝衍先生及Jakob Jacobus Koert TULLENERS先生。

公佈業績及刊發年報

本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專用發放消息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daoheglobal.com.hk。本公司之二零一五年年報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或該日前後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參閱。

更改公司網址

本公司之網址已更改為「www.daoheglobal.com.hk」，並隨即生效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佈已按匯率1美元兌換7.8港元將所有美元兌換為港元，惟僅供參考，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或應當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兌換。

承董事會命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Linmark Group Limited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周希儉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九龍灣

展貿徑一號

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 1123 室

* 僅供識別